

中国电建西北院青豫直流二期三标段海西基地10万千瓦光热工程EPC总承包项目全站运行、检修维护服务公开竞争性谈判公告

(采购编号: QYHXGR-FW-002-2024)

1. 采购条件

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已中标青豫直流二期三标段海西基地10万千瓦光热工程EPC工程总承包项目,项目业主为三峡皓日(格尔木)新能源有限公司,资金已落实。其中EPC工程总承包项目包含的全站运行、检修维护服务分包已得到业主认可,具备招标条件,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作为采购人,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竞争性谈判,凡具备承担本项目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且有意参与的企业法人,均可向采购人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参与本项目投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

建设地点位于青海省海西州格尔木市,具体位于乌图美仁太阳能发电园区南部。

2.2 工程概况

青豫直流二期三标段海西基地10万千瓦光热工程总装机容量1000MW,规划900MW光伏项目,配套100MW光热项目。100MW光热项目位于青海省海西州格尔木市乌图美仁太阳能发电园区南部,格尔木市以西直线距离约140km处,场址中心坐标为E93° 20.475', N36° 48.219',地势平坦开阔,总体地势南高北低,现状为戈壁荒滩,海拔2900多米,场址西侧有冲沟,多为季节性干沟,由西南向东北展布,土地性质主要为盐碱地和沙地。场址区为荒漠化国有未利用地,主要为荒漠沙地。

场址区干旱少雨,地下水类型主要为孔隙潜水,受大气降水、雪山融水等补给,地下水主要流向为由南向北,地下水位埋藏较深。场址存在季节性冻土,冻土冻深线深度为地面以下0.9m。规划场址区主要为自然保留地,不涉及自然保护区、林业、压覆矿,不占生态红线等限制建设因素。

场址北侧约14km处有S303省道通过,可通过园区规划公路接S303省道到达场内,对外交通条件较为便利,本标段为青豫直流二期三标段海西基地10万千瓦光热工程全站运行、检修维护服务标。

2.3 服务期限

合同期限:

生产准备期:自工程并网调试之日起至项目并网发电。

生产运行、检修维护期：12个月（计划2024年12月01日至2025年11月30日，具体根据实际调整）。

2.4服务质量要求

青豫直流二期三标段海西基地10万千瓦光热工程EPC工程总承包项目全站运行、检修维护服务质量要求：确保服务质量必须符合设计、设备制造商图纸、资料以及国内有关电力建设的标准要求；满足三峡集团打造“工程建设创优、工程技术创新、绿色环保创效、协作共赢创建、党建廉洁创先、经济民生创利”的精品工程相关要求。满足青海省“江河源”杯评审要求。

2.5招标范围

本次招标工程为青豫直流二期三标段海西基地10万千瓦光热工程EPC工程总承包项目全站运行、检修维护服务标，响应人负责工作，包含（但不限于）：

负责编制生产准备大纲、生产准备工作计划、运行规程、检修规程、系统图和各类运维的规章制度规程等并负责完善、执行；负责光热电站汽轮发电机组及附属设备、聚光集热系统、储换热系统、主变及110kV升压站设备、110KV线路(以对端站送出开关下口为界)、35kV线路(接入站的开关下端口为界)、厂用配电系统、热控系统（包含生产监控系统）、综合水系统（含消防系统）、空压机、采暖、废水处理设备和系统的日常运行、监视、巡回检查、定期工作执行；各设备和系统的故障消缺、检修（不含A、B等级检修）、维护、预防保养、隐患排查和整治等工作；负责运行期间的危废物处置，负责消防设施、特种设备、起重设备、压力容器等须委托第三方定期检查的工作；整套启动试运行完成后的耗材（包括不限于汽轮机润滑油、调速油、密封油、熔盐系统设备用油及其他附机用油、化学药品）、填料（包括但不限于熔盐、水处理系统石英砂、活性炭、树脂等）及其它消耗品由投标人负责；所有的属于采购人产权的其它设施的维护，包括但不限于办公用品、生产工器具、水井、消防、输水及上下水系统等，负责附属设备生产、生活区域所有设施的维护及保洁工作等（包括但不限于进场道路、镜场清洗管道及道路、绿化土地和花草）。具体工作内容如下：

2.5.1生产准备期间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1）响应人负责配合调试单位、安装单位对所属汽轮发电机、聚光集热系统、储换热系统、电气设备、化学系统、综合水系统、涉网设备保护系统的整套启动等调试工作。

（2）响应人在调试过程中应熟悉各设备及系统的参数及工作流程。

（3）响应人协助调试人员对设备的运行方式、缺陷等进行调整及处理。

（4）响应人配合采购人完成对设备整体调试的验收。

（5）响应人配合调试单位进行设备化学药品的加放。

（6）响应人制定完善各设备及系统运维规程、运行报表等。

（7）响应人配合有关设备调试的其他工作。

2.5.2生产运行期间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1）响应人接受采购人管理人员或专工的监督管理，负责全面统筹设备启动、停止、试验、退备等工作，对系统的完整性、运行方式的正确性负责；安全经济地完成各项生产任务。

（2）响应人按照电网及运行管理制度要求，进行联络、监盘、调整、操作、抄表及巡检等工作。

(3) 响应人按照运行管理制度要求，负责各种台账、日志记录的完成性、准确性。

(4) 响应人负责对设备运行参数的记录、分析，每周、每月定期向采购人报送生产运行分析报告、安全工作分析、设备状况分析以及其他相关定期工作。

(5) 响应人根据季节、天气变化或者设备存在缺陷和隐患，结合现场设备运行情况，做好风险预控和事故预判及演练工作。

(6) 响应人根据规程、工作票、操作票及相关制度的要求及检修内容，执行工作票、操作票。

(7) 响应人按照运行管理制度要求，执行各种季节性、专项性检查，配合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评级、应急能力建设、安全性评价、技术监督检查、技术改造、社会稳定评价等工作。

(8) 响应人负责运行管理制度、运行规程及系统图等修编、完善工作。

(9) 响应人负责所辖范围内全部设备的运行，包括停、送电操作、巡视、监盘、定期测绝缘等工作。

(10) 响应人负责生产现场的固定安全标识牌、安全警戒线、色环、色标的维护。

(11) 响应人负责设备缺陷的填写、验收和统计等工作。

(12) 响应人按照安全管理制度要求做好安全活动，并认真做好安全台账。

(13) 响应人负责化学药品的加放和化学药品的管理等工作。

(14) 当系统设备出现异常情况时，响应人负责采取安全应急措施、确保设备安全稳定运行。

(15) 响应人负责配合采购人完成相关数据及报表的统计上报工作。

2.5.3 检修维护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设备检修维护是指响应人对设备和系统进行巡视、维修和养护，通过日常的维护使设备保持良好的状态，确保机组安全、稳定、经济运行。其包含对设备定期进行巡视检查、保持设备及场所的清洁、定期养（维）护设备、及时消除设备的各种缺陷、临时抢修、非标技改、治理设备各类跑冒滴漏等工作。具体工作内容如下：

(1) 响应人负责承包范围内各系统所有设备的巡视、维护、保养（包括但不限于加油、换油、油质化验取样、加换各种填料、更换垫片等工作，承担设备和系统的抢修、缺陷消除、更换设备、更换或检修管道和阀门、配件及治理各类跑冒滴漏等工作。

(2) 响应人负责承包范围内设备、系统及承包区域内安全文明生产、卫生保洁等工作。

(3) 响应人负责承包范围内转机设备的动静平衡试验工作。

(4) 响应人对维护、抢修时更换下的设备或部件进行修复。

(5) 按照设备管理制度要求做好设备巡检记录、设备检修台账记录、技术监督等工作。

(6) 响应人根据设备运行状况提出设备检修备品计划及材料计划。

(7) 响应人负责承包范围内照明维护工作。

(8) 响应人负责承包范围内排污管道、地沟、工业及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消防水池、化学水池、生活水池、蒸发塘等的清理、维护工作。

(9) 响应人负责承包范围内热控、电气设备、镜场设备等的维护工作。

- (10) 响应人负责承包范围内备用设备的临修、事故性抢修。
- (11) 响应人负责承包范围内设备、工器具需定期进行的各项检查、各项试验、各项检修、技术监督、反措等。
- (12) 响应人负责设备小修，配合采购人进行大修及验收。
- (13) 响应人负责维护项目较大的临时性工作的技术方案编制。
- (14) 响应人负责编制设备检修工艺卡、编写检修维护作业指导书及设备检修维护质量标准。
- (15) 响应人负责编制适合本电站的检修规程和各种设备管理制度，并在使用中修订、完善。
- (16) 检修工作结束后，响应人及时完成各种书面资料的填写、整理，并报送给采购人。
- (17) 响应人负责填写工作票（含高空、有限空间、起吊等特种作业票）、动火票，签发工作票、动火票。
- (18) 响应人应配置常用维修工器具（含试验工器具），负责对采购人提供检修机具进行维修和保养。
- (19) 响应人负责根据实际需要购买数量充足的置物架并负责维修消耗性材料的供应。
- (20) 响应人按照设备管理制度配合开展设备评级工作。
- (21) 响应人配合采购人进行设备零部件、配件的设计、测绘及零部件的加工，并负责安装。
- (22) 响应人负责承包范围内设备、系统及配套的全部钢支架、钢桁架、支吊架、梯子、平台、基础、扶手、各种标示牌以及油漆、保温、防腐的维护修复工作。
- (23) 响应人负责清洗道路及清洗管路维护等工作（不含定日镜清洗及清洗车辆维护）。
- (24) 响应人负责运维期内生活、生产所产生的废脂、废油、生活垃圾等的处理。
- (25) 负责完成采购人临时安排的其他任务。

2.5.4其他工作

响应人负责电站物资管理、生活后勤管理、安全保卫管理、信息报送、安全文明生产管理及电网等外部单位相关联系协调工作。响应人自行负责服务期间的人员食宿、办公、生活用品用具，劳动保护用品、生产、检修车辆的配置。

3. 响应人资格要求

3.1企业要求

3.1.1企业资质要求：响应人必须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独立法人资格，注册资本在500万元以上；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具有政府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有常驻服务机构、固定经营场所(房产证或房屋租赁合同等能证明办公场所的材料)。响应人须长期从事电站运维工作，并具备丰富的工作经验。响应人具有电力工程（电源）调试二级及以上或电力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同时具备设施承装(修、试)三级及以上资质。

3.1.2企业资产（财务要求）：企业近3年财务状况无亏损。

3.1.3企业工程业绩要求：响应人在近3年内具有不少于1项300MW及以上火电机组或50MW及以上光热机组设备运行或检修维护服务业绩（需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关键页）。

3.1.4企业资信要求：

- (1) 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及破产状态;
- (2) 响应人在近3年无违法、违纪事件、无质量和安全生产责任事故等发生;
- (3) 不是中国电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电建西北院的禁入承包商;
- (4) 串标或其他违法行为废标的不允许再次参与投标;
- (5) 不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2其他要求

3.2.1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本次竞争性谈判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开标后由评标小组对响应人的资质进行审查,资格条件没有达到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要求,评标小组将否决其投标资格。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符合上述资质条件要求的,请于2024年04月19日至2024年04月25日,每日上午8:30时至11:30时,下午14:00时至17:00时(北京时间,不含法定公休日),将以下材料扫描后发至公告联系邮箱(zbcgzx2023@nwh.cn),在邮件中标明项目及标段名称、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同时将相关资料上传至<https://docs.qq.com/form/page/DRUdFVHdTVUZaUW13>。

- (1) 单位营业执照原件副本;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

5. 响应文件的递交

5.1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响应截止时间,下同)为2024年04月29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下同),地点为西安市雁塔区丈八东路18号西北水电大厦西楼10层会议室(具体会议室另行通知)。

5.2逾期送达、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响应人将予以拒收。

6. 谈判时间、地点

- 6.1谈判时间为2024年04月29日14时30分，与每一位响应人进行谈判的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 6.2谈判地点为西安市雁塔区丈八东路18号西北水电大厦西楼10层会议室（具体会议室另行通知）。
- 6.3递交响应文件的响应单位未准时参加某一轮次谈判的，视为其自动放弃该轮次谈判。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竞争性谈判公告在中国电建招标与采购网（<https://bid.powerchina.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与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nwh.cn>）上同时发布。

8. 成交人数量：1人

9. 联系方式

采购人：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雁塔区丈八东路18号

联系人：徐工

电话：029-88280260

邮箱：zbcgzx2023@nwh.cn

10. 监督机构

监督机构：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督电话：029-88290468

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19日